



“四方共议”破除小区难题300起

外出办事回来,家住北仑区新碶街道芝兰社区明州花园的虞先生直接把车停放在楼下的停车场,放心地回了家。“以前这里都是垃圾,又脏又臭,现在改建成了停车场。多年的‘顽疾’不仅一举解决,还缓解了停车难问题,多方共议共商,效果就是好哇!”昨日,虞先生乐呵呵地说。原来,这得益于社区创立的“四方共议”工作方法。

□通讯员 陈红 陈玲飞 金报记者 徐晨冰



废弃煤气站变成了停车场

临时煤气站成了垃圾堆,咋办?

据虞先生介绍,这个停车场以前是个临时煤气站,为房产开发商所建,一开始用于小区居民的二次供气,随着小区管道天然气的开通,该临时煤气站逐渐被废弃,成了居民建筑垃圾和生活垃圾的堆放地,给小区管理带来了难题。

小区业委会、物业公司曾计划拆除,但苦于没有资金。对此,社区党

委、居委会、业委会、物业管理方四方联动,共商良策,经过一番商讨,很快就找到了解决办法。

由小区业委会向街道“三改一拆”办公室提出委托申请,交由新碶综合行政执法中队对违章建筑实施代位拆除。针对该小区车位严重不足,业主停车难的问题,拆除后,改建为停车场,相关资金由北仑区物管中心等部门下拨。

“四方共议”6年破除小区难题300起

“这只是我们利用‘四方共议’协作协商工作法解决社区难题的一个缩影。”新碶街道芝兰社区党委书记、主任李静琦说,“四方共议”协作协商工作法,是社区党委、居委会、业委会、物业管理方四方对于小区治理中出现的“疑难杂症”,以顺民意聚民智的方式共同协商解决,将小区治理模式由被动应对转变为主动干预。

去年3月,位于新大路的一家餐饮店未经审批及协商,私自架空铺设天然气管道线路,遭到新恒公寓21幢居民的反对。由芝兰社区党委牵头,燃气公司、餐饮店、新恒公寓业委会及居民代表面对面进行协商,餐饮店最终同意拆除在围墙上

架空铺设的燃气管道线路,改为从地下铺设,具体施工方案交由兴光燃气设计,并将设计方案交由街道城管部门存档。

新碶街道有关负责人表示,芝兰社区“四方共议”协作协商工作法,使参与的利益各方各抒己见,达到平衡与统一,又通过群策群力,集思广益,有效地消除在物业问题处理上的信息不对称弊端,从而使各类问题快速、全面、及时解决。

据悉,芝兰社区“四方共议”协作协商工作法运作6年来,成功解决各类难题及纠纷300起。前不久,该工作法获评宁波市2018年度社区文明创建十佳创新品牌。

《逆行电动车一头撞上豪车迈巴赫》后续

象山交警开展电动车整治工作

本报讯(通讯员 童晓海 记者 徐晨冰)2月21日,本报报道了一起发生在象山的电动车与机动车的交通事故。见报后,象山交警部门再次行动,开展电动车违法行为整治工作,2月28日共查处百余起违法行为。

当天上午,象山县交警部门组织警力在天安路靖南大路口和天安路象山港路路口,开展电动自行车上牌及违法劝导行动。当天共查处逆向行驶37起,其他各类违法行为86起,为255辆电动自行车安装临牌。

上午7点,交警对逆向行驶、违法载人、闯红灯等行为进行处罚,对未佩戴安全头盔的驾驶人进行劝导。同时还在现场为尚未登记临时牌照的电动自行车进行登记上牌和安装。

“听说过要去上临牌的,但是一直没空,现在为我们在这里服务,我感觉是蛮好的。”不少骑电动自行车的市民因未登记临牌被交警拦下,交警一边向其说明相关交通法规政策,

一边登记安装临牌。

据了解,自去年9月份开展“三小车”专项整治行动以来,县交警大队共查处“三小车”各类违法行为2.4万余起,免费发放安全头盔2万余顶,发放宣传资料3万余份。目前,象山县电动自行车驾驶人头盔佩戴率由10%增加至60%，“三小车”交通事故发生率明显下降,特别是死亡事故,同比下降16.7%,同时,截至2月26日,象山全县电动自行车上牌数量也达到了39722辆。

“三小车整治仍将作为今年交通管理工作的重点。”象山县公安局交警大队副大队长陈锋表示。

此外,交警提醒电动车车主,务必在期限之内携带有效身份证件、车辆合格证、车辆合法来源证明,前往各辖区交警中队电动车备案登记点免费申领临时过渡号牌。从2019年4月1日起,如电动自行车未上过防盗牌或没有备案登记并领取临时过渡号牌的,不能上路行驶。

宁波对这些城市顽疾出手了

□通讯员 供图

整改



将“门店”重新砌成墙

违规破墙开店?没门!

本报讯(通讯员 顾东栋 记者 陈嫣然)2月28日上午,马园社区柳汀新村热闹异常,原来是南门街道对社区“破墙开店”行为进行第二次专项整治,许多居民对城管执法人员封堵破墙开店,纷纷拍手叫好。

马园社区柳汀新村内存在较多破墙开店行为,都属于无照违规经营,其中的餐饮店、水产摊造成小区环境脏乱差,噪音、油烟扰民现象严重,店铺的客流量和门前的乱堆放,让小区道路拥挤不堪。

记者了解到,此次行动是南门街道老旧小区环境综合整治的延伸,与年前封堵11处车棚车库“破墙开店”不同,此次主要针对经营户利用老小区天井、违章搭建、拆除承重墙等行为进行重点整治,涉及15处违法改建店面,多以水产蔬菜店、烟杂店、熟食店为主。

为了顺利推进整治工作,由南门街道牵头,联合综合行政执法局南门中队、南门派出所、公安保障大队、市场监管局南门所、南门房管处召开专题会议安排部署分工,研究商讨“破墙开店专项整治行动”实施方案。采取“入户宣讲法规,责令限期改正,争取商户主动,依法强制执行”的程序推进实施。

据了解,为消除安全隐患,进一步提升住宅小区综合环境,提升群众生活品质,自去年12月开始,南门街道就集中启动居民楼“破墙开店”违规使用专项整治行动。细致排摸了辖区车棚车库、天井搭建违规使用情况,明确居民楼住宅用途,限定经营户在规定时间内搬离。在本次整治后,柳汀新村余下40多处“破墙开店”违规使用将分两次进行整治,预计在今年4月底全面完成整治任务。

又一个渔船船长因无证驾驶被拘

本报讯(通讯员 林建国 李传斌 记者 郑晓)2月28日,象山县又一位渔船船长,因无证驾驶渔船,被县公安局治安拘留15日并罚款。

据悉,该船长是2月23日在197渔区8小区被货轮撞沉的浙象渔46102船的涉事船长。经象山县渔业部门后期调查确认,该船长在未取得渔业部门核发的合格职务船员证书的情况下,私自驾驶渔船,造成严重后果。

1月10日以来,全市渔政部门共派出执法人员1197人次,开展执法检查198次,检查渔船487艘,立案128件,查扣整改问题渔船268艘,清剿涉渔“三无”船舶19艘。象山县4名船长因无证驾驶渔船被公安机关拘留。

据市海洋与渔业执法支队负责人介绍,从2月27日起至5月1日,全市开展春雾季渔船安全执法大检查,重点检查渔船编组生产落实、船员持证、安全设备配备有效和“五超行为”(超员、超载、超高、超航区、超抗风等级航行作业)等情况。

另据农业农村部《关于施行渔船进出渔港报告制度的通告》(以下简称《通告》)要求,今年8月1日起,将对大中型渔船(船长12米及以上)施行进出渔港报告制度;3月1日起渔船进出渔港报告系统开始试运行。以后渔船进出港不需到岸上办理签证了,只需在系统上办理签证即可。

8月1日后,渔业管理部门将对未报告、系统校验不合格进出港的渔船,进行重点监控检查。对报告虚假信息或拒不整改的渔船实施处罚。



渔船靠码头接受渔政人员检查